

## 史部·金石類

續甲骨年表不分卷附甲骨文論著撰人索引一冊，民國董作賓、黃然偉合編，民國五十六年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單刊乙種之六 LE B17.84(r)/4423-1(792/5051)

附：〈編纂略例〉、〈甲骨文論著撰人索引〉。

藏印：「李田意藏書」長型硃印。

板式：無魚尾，無界欄。分上(紀年)、中(紀事)、下(撰著)三欄，每欄十五行，行十八字。板心上方題「續甲骨年表」，板心下方題「第○頁」。

封面書籤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單刊乙種之六續甲骨年表」。

扉葉右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單刊乙種之六董作賓 黃然偉合編」，「左題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六月刊行」，中間書名大字題「續甲骨年表」，後半葉題「本書之印刷費承中國東亞學術研究計劃委員會資助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啓」。

版權頁左上題「不准翻印」，由右至左依次題：「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六月初版」、「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單刊乙種之六續甲骨年表」、「編纂者 董作賓 黃然偉」、「編輯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出版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代售處 各大書店」。

按：1.封面內頁鈐「贈 姓名：李田意 時間：85.6.4」，藍筆簽「田意」二字。

2.〈編纂略例〉云：「一、本表為續董作賓、胡厚宣合編之《甲骨年表》而作，故名《續甲骨年表》。」「二、本表紀年始於中華民國二十六年，訖於中華民國五十四

年。」

3.<甲骨文論著撰人索引>末頁「附註」題：「本表著者姓名筆畫之區分及排列次序之先後悉依據中國圖書館學會重印之『中文目錄檢字表』增訂本為準，民國五十四年十月臺灣臺北學生書局印行。」

(陳惠美、孫秀君、謝鶯興整理)